

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BTY-2024-047)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武汉市, 黄陂区

一、招标条件

本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3.657757 万元，招标人为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滢口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高限价：33.657757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项目概况】

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百泰路新村还建小区 3 栋 1 单元 401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8 月 2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BTY-2024-047
- 2、项目名称：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3.657757 万元
- 5、最高限价：33.657757 万元
- 6、采购需求：

滢口街环境整治围挡工程（长江青年城、汉口北大道水产市场），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

- 7、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0、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2）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相关专业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身份证、注册证、资格证、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劳动合同），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劳动合同、二代身份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班子（五大员）提供二代身份证、上岗证（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 C 证）、劳动合同；
- （3）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有相关任何一条以下不良记录的竞标人将被拒绝报名（提供网页版截图）：

①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 上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4) 申请人需保证在本项目提供的投标资料均真实有效, 若弄虚作假将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提供《书面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5)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02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武汉市黄陂区汉口北天纵时代城 4-26 商铺 (营销中心旁)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8 月 02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武汉市黄陂区汉口北天纵时代城 4-26 商铺 (营销中心旁)

七、其他

以上 (第二条资格要求) 资料验原件留复印件 (复印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原件必须真实有效, 原件与复印件必须一致), 报送资格预审资料时需项目经理作为企业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书) 负责本工程投标报名, 报送资格预审资料,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招标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滠口街道办事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滠口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武汉市黄陂区滠口街兴政里 1 号

联 系 人: 詹磊

电 话: 1538708733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泰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百泰路新村还建小区 3 栋 1 单元 401

联 系 人： 丁鹏

电 话： 15072383220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554